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
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

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诚药业”、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3日起开始停牌。

现就公司停牌之前股票交易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（文中简称“128号文”）相关标准事宜作以下说明：

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，东诚药业股票于2017年1月3日起开始停牌。东诚药业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14.30元/股，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（2016年12月2日）收盘价格为15.62元/股。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（即2016年12月5日至2016年12月30日期间）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为8.45%，同期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6）的累计跌幅为5.54%，同期中小板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1）累计跌幅为3.98%，同期深证医药指数（代码：399618）累计跌幅为5.12%。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东诚药业的股票价格在该期间内累积跌幅未超过20%。

因本次重组方案发生重大调整，根据相关规定，需重新履行相关程序。经申请，东诚药业股票于2017年10月23日开始停牌。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7年10月20日）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2.15元/股，之前第21个交易日（2017年9月22日）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2.89元/股，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价格累计跌幅为5.74%。同期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6）的累计涨幅为0.56%，同期中小板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1）累计涨幅为1.10%，同期深证医药指数（代码：399618）累计涨幅为5.70%。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东诚药业的股票价格在该期间内累积涨跌幅未超过20%。

按照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的相关规定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即剔除同期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

399106)、中小板综合指数(代码:399101)和深证医药指数(代码:399618)因素影响后,东诚药业股价在本次筹划资产收购事项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及重组方案重大调整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20%,无异常波动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10日